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部门决算 公开

2025 年 11 月 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成立于 2001 年，位于蔡甸区玉贤镇纪庄村玉笋山，为公益性事业单位，占地 250 亩，建筑面积 40000 平方米，绿化面积 50000 余平方米，总投资 7000 余万元。

单位经营范围包括：殡葬服务：遗体接运；遗体处置；遗体火化；骨灰安置；遗体安葬；殡葬礼仪；丧葬用品销售服务。殡葬管理：按照殡葬法律、法规，承担殡葬事务管理与执法；指导殡葬服务单位的建设与经营管理；承担宣传贯彻落实殡葬改革，积极推行火葬，改革土葬；破除丧事中搞封建迷信活动的陋习，宣传引导文明节俭治丧。

二、机构设置情况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是民政局机关及下属二级单位，属于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总编制人数 36 人，其中事业编制 36 人(在职实有人数人，其中：事业编制 36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聘用人员 100 人，临时工 39 人。

离退休人员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3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992.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90.53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896.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4.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90.5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1.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83.41	本年支出合计	57	7,183.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7,183.41	总计	60	7,183.4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183.41	7,183.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6.89	6,896.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51	124.51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01	83.01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50	41.50					
20810 社会福利				6,772.38	6,772.38					
208100 殡葬				6,772.38	6,772.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1	24.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1	24.91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24.91	24.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53	90.5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0.53	90.53					
212080 城市建设支出				90.53	90.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08	71.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08	71.08					
221020 住房公积金				65.07	65.07					
221020 提租补贴				6.01	6.01					
229 其他支出				100.00	1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0.00	100.00					
229600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00	1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183.41	2,719.66	4,463.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6.89	2,623.67	4,273.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51	124.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01	83.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50	41.50				
20810		社会福利	6,772.38	2,499.16	4,273.21			
2081004		殡葬	6,772.38	2,499.16	4,273.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1	24.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1	24.9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91	24.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53		90.5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0.53		90.5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90.53		90.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08	71.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08	71.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7	65.07				
2210202		提租补贴	6.01	6.01				
229		其他支出	100.00		1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0.00		10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00		1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992.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0.5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96.89	6,896.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91	24.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90.53		90.5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1.08	71.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0.00		1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83.41	本年支出合计	59	7,183.41	6,992.87	190.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183.41	总计	64	7,183.41	6,992.87	190.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992.87	2,719.66	4,273.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6.89	2,623.67	4,273.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51	124.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01	83.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50	41.50		
20810			社会福利	6,772.38	2,499.16	4,273.21	
2081004			殡葬	6,772.38	2,499.16	4,273.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1	24.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1	24.9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91	24.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08	71.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08	71.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7	65.07		
2210202			提租补贴	6.01	6.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19.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370.26	3020	办公费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津贴补贴	444.87	3020	印刷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894.79	3020	水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83.01	3020	电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41.50	3020	邮电费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91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	差旅费				
3011	住房公积金	65.07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5.25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	会议费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030	退休费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719.66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0.53	190.53		190.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53	90.53		90.5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0.53	90.53		90.53	
212080			城市建设支出		90.53	90.53		90.53	
229			其他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29600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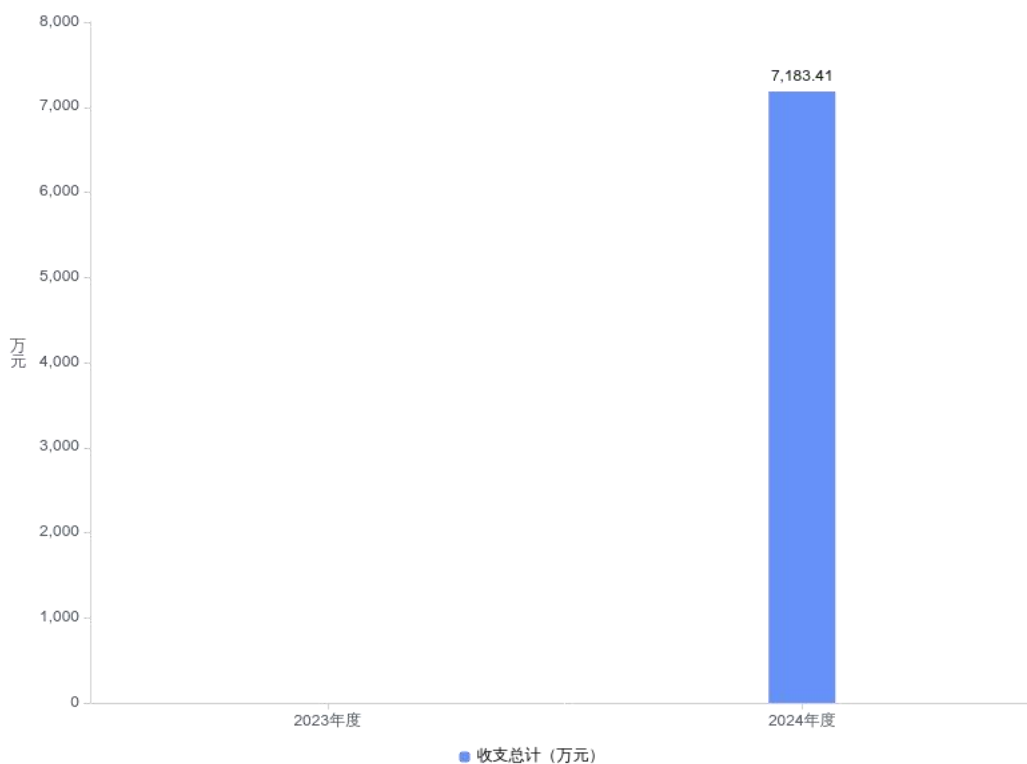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183.4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7183.41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4 年新纳入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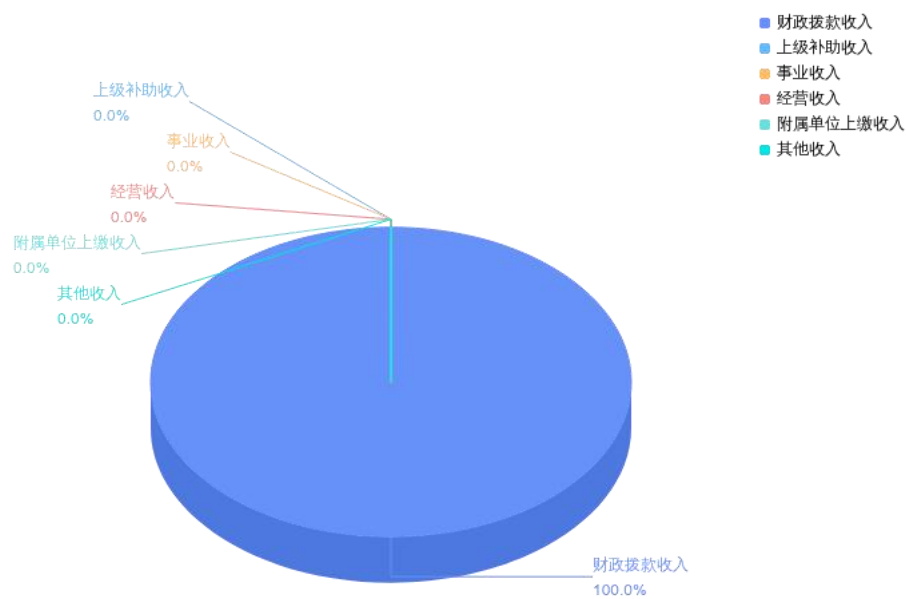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7183.4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7183.41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4 年新纳入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183.41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预算收入类会计科目)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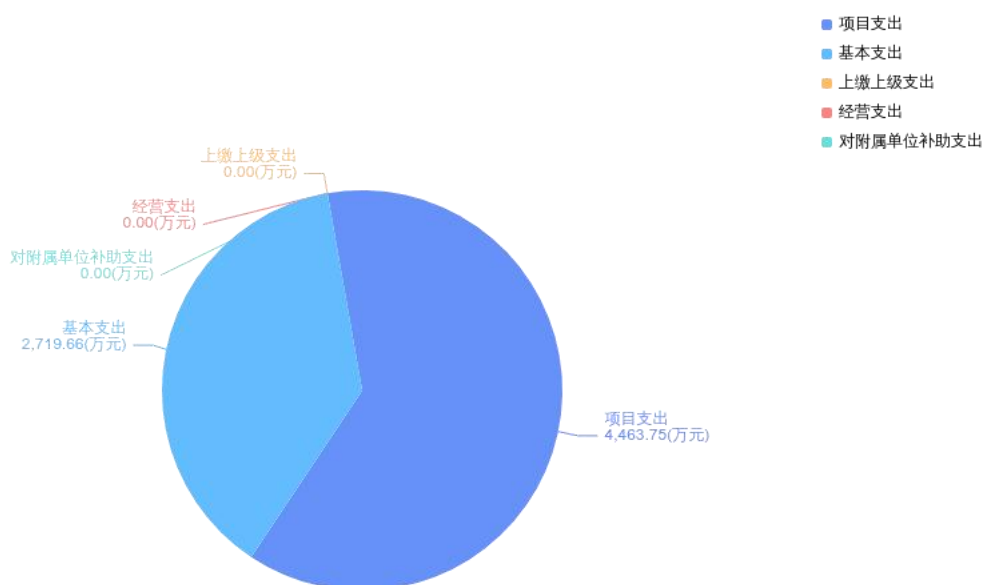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7183.4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7183.41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4 年新纳入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其中：基本支出 2719.66 万元，占本年支出 37.9%；项目支出 4463.75 万元，占本年支出 62.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预算支出类科目)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183.4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183.41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4 年新纳入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992.87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6992.87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4 年新纳入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0.53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90.5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4 年新纳入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4 年新纳入财

政预算一体化系统。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992.8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3%。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992.87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2024 年新纳入财政预算一体化系统。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992.8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896.89 万元，占 98.63%。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和职业年金缴费以及殡葬事业运行。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4.91 万元，占 0.36%。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医疗。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1.08 万元，占 1.02%。主要是用于住房改革支出。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090.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92.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9%。其中：基本支出 2719.66 万元，项目支出 4273.21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项目名称事业运营 3213.97 万元，主要成效维护本单位正常运营；项目名称普惠殡葬（殡葬全民减免）212.5 万元，主要成效深化殡葬改革、减轻群众负担，免除武汉市基本殡葬服务费用；项目名称困难群众殡葬减免及非正常死亡殡葬补助 90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困难群众殡葬减免项目补助；项目名称工程项目 521.97 万元，主要成效殡葬管理所火化设备维修，基础建设维修及殡葬管理所场馆提升改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3.01万元，支出决算为83.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1.50万元，支

出决算为41.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9090.54万元，支出决算为6772.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款项未结算。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4.91万元，支出决算为24.91万元。

3.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5.07万元，支出决算为65.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6.01万元，支出决算为6.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19.6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19.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0.00 万元，本单位未支出公用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90.53 万元，本年支出 190.5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0.53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安排的支出。

2. 其他支出具体包括：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殡葬设施设备维修改造。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737.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84.2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047.6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05.9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737.8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共有车辆 25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运输遗体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4038.4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7.8%。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因本单 2023 年 12 月份纳入财政全额预算管理单位，2024 年度刚开始实行全额预算管理，因对以前年度未完工项目估算，存在明显差异。导致预算金额过高情况出现。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7183.41 万元，因本单 2023 年 12 月份纳入财政全额预算管理单位，2024 年度刚开始实行全额预算管理，年初预算金额不够准确，实际执行为 2024 年实际运营支出。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4 个一级项目。

1.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事业运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64 万元，执行数为 3213.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3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维护本单位正常运营。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因本单 2023 年 12 月份纳入财政全额预算管理单位，2024 年度刚开始实行全额预算管理，年初预算金额不够准确，实际执行为 2024 年实际运营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预估后期此项目金额，合理规划资金使用情况，确保项目顺利完工，达到环保要求，做好安葬服务提升工作。

2.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普惠殡葬（殡葬全民减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2.5 万元，执行数为 21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因本单 2023 年 12 月份纳入财政全额预算管理单位，2024 年度刚开始实行全额预算管理，年初预算金额不够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部门预算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增强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和可衡量性，根据项目的实际特点，加强项目资金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针对性。

3. 困难群众殡葬减免及非正常死亡殡葬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0 万元，执行数为 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因本单 2023 年 12 月份纳入财政全额预算管理单位，2024 年度刚开始实行全额预算管理，年初预算金额不够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部门预算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增强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和可衡量性，根据项目的实际特点，加强项目资金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针对性。

4.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

算数为 2500 万元，执行数为 521.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88%。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因本单 2023 年 12 月份纳入财政全额预算管理单位，2024 年度刚开始实行全额预算管理，年初预算金额不够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部门预算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增强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和可衡量性，根据项目的实际特点，加强项目资金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针对性。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殡葬政策宣传，深化殡葬改革。保证本单位工作顺利开展，提升本单位安葬服务，维护社会稳定健康发展。进一步完善部门预算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增强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和可衡量性，根据项目的实际特点，加强项目资金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针对性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提供殡葬服务，按照殡葬法律、法规，承担殡葬事务管理与执法，指导殡葬服务单位的建设与经营管理，承担宣传贯彻落实殡葬改革，积极推行火葬，改革土葬，破除丧事中搞封建迷信活动的陋习，宣传引导文明节俭治丧。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提供殡葬服务	遗体接运；遗体处置；遗体火化；骨灰安置；遗体安葬；殡葬礼仪；丧葬用品销售服务	已完成
2	殡葬管理	按照殡葬法律、法规，承担殡葬事务管理与执法；指导殡葬服务单位的建设与经营管理；承担宣传贯彻落实殡葬改革，积极推行火葬，改革土葬；破除丧事中的搞封建迷信活动的陋习，宣传引导文明节俭治丧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福利-殡葬：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

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部门名称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4 年度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填报日期: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基本支出总额		2719.66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4463.75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7183.41 万元	7183.4 万元	100%
年度目标 1 事业运营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正常运营支出总金额	3764	3213.97
		数量指标	全年正常运营支出总比例	95%	85.39%
		质量指标	全年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殡葬管理所正常运营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治丧群众满意度	95%	95%
年度目标 2：工程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全年工程总金额	2500	521.97
		数量指标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完工率	95%	95%
		质量指标	保证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完工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环保达标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丧属满意度	95%	95%

年度目标3：殡葬减免补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五保、三无人员火化减免	900具	305具
		数量指标	车祸、案件减免	20具	58具
		数量指标	无名尸人数	40具	
		质量指标	特殊困难对象合格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殡葬救助减免总费用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步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人员社会救助保障标准	稳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稳定（是否）	是	是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因本单2023年12月份纳入财政全额预算管理单位，2024年度刚开始实行全额预算管理，年初预算金额不够准确，实际执行为2024年实际运营支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预估后期此项目金额，合理规划资金使用情况，确保项目顺利完工，达到环保要求，做好安葬服务提升工作。			

二、2024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4 年度事业运营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填报日期：2025.4.1

项目名称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事业运营					
主管部门		蔡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764	3213.97	85.39%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全年正常运营支出总金额		3764	3213.97	
		数量指标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全年正常运营支出总比例		95%	95%	
		质量标准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全年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正常运营		完成	完成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治丧群众满意度		95%	95%	
总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因本单 2023 年 12 月份纳入财政全额预算管理单位，2024 年度刚开始实行全额预算管理，此项目根据全年本单位运营支出。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预估来年此项目金额，合理规划资金使用情况，确保项目顺利完工，达到环保要求，提升群众治丧环境。					

2024 年度事业运营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填报日期：2025.4.1

项目名称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普惠殡葬（殡葬全民减免）					
主管部门		蔡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12.5	212.5	100%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普惠殡葬专款专用总金额		212.5	212.5	
		质量指标	普惠殡葬政策执行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普惠殡葬资金使用合理合规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普惠政策的稳定性		100%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治丧群众满意度		90%	90%	
总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4 年度事业运营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填报日期：2025. 4. 1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殡葬减免及非正常死亡殡葬补助					
主管部门		蔡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0	90	100%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五保、失独人员、优抚救济对象火化人数减免		300 具	60 具	
			车祸、案件		20 具	20 具	
			无名尸人数		40 具	40 具	
	质量指标	特殊困难对象合格率		100%	100%		
		补助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殡葬救助减免总费用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 指标	殡葬救助政策的稳定性		100%	100%	
			殡葬救助减免率		100%	1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治丧群众满意度		90%	90%	
总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4 年度工程项目营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填报日期：2025. 4. 1

项目名称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		蔡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00	521. 97	20. 88%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全年工程总金额		2500	521. 97	
		数量指标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完工率		95%	50%	
		质量标准	保证蔡甸区殡葬管理所工程完工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蔡甸区殡葬管理所环保达标		完成	完成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丧属满意度		95%	95%	
总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因本单 2023 年 12 月份纳入财政全额预算管理单位，2024 年度刚开始实行全额预算管理，因对以前年度未完工项目估算，存在明显差异。导致预算金额过高情况出现。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预估来年此项目金额，合理规划资金使用情况，确保项目顺利完工，达到环保要求，提升群众治丧环境。					